

证券代码：872166

证券简称：新烽光电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 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1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洪山区光谷软件园 C3 栋 11 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2 月 2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陈银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银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以书面形式发送全体监事，通知中明确载明会议时间、地点、审议事项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会会议召集程序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公司章

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6）、《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管理层根据经审计后的财务数据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 2024 年财务报告为基础，分析了公司面临投资环境、行业状况以及市场。根据稳健、谨慎的原则，在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框架内，综合宏观经济预期，参照近年的经营及市场竞争情况，结合 2025 年度经营目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在分析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资产、负债、现金流量等年度财务指标后，结合市场竞争和公司研发、生产投入等实际状况，公司拟定 2024 年末分配利润不做分配，滚存入下一年度，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聘请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4 年度审计工作已完成，现提交监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出具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天健审（2025）549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

2025-013）及天健审〔2025〕549号《关于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情况汇总表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天健审〔2025〕556号《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天健审〔2025〕556号《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2-2024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前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了审核、鉴证，并出具了天健审〔2025〕552号《关于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天健审〔2025〕552号《关于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基于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需要，依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报告进行鉴证并出具了天健审〔2025〕551 号《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天健审〔2025〕551 号《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依据审慎原则，公司拟对长期沟通无果、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进行清理，并予以核销。本次核销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款项共计 2,315,100.20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2,315,100.20 元。公司仍对核销的应收款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在对公司 2024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回顾总结及对 2025 年度工作进行规划的基础上，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由监事会主席陈银代表监事会汇报《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并对 2023 年度、2022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2023 年度资产负债表项目：预计负债减少 3,864,104.79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 3,864,104.79 元。2023 年度利润表项目：营业成本增加 7,089,278.35 元，销售费用减少 7,089,278.35 元。2023 年度现金流量表项目：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4,168,313.41 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4,168,313.41 元。

2022 年度资产负债表项目：预计负债减少 2,075,090.65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 2,075,090.65 元。2022 年度利润表项目：营业成本增加 6,312,659.88 元，销售费用减少 6,312,659.88 元。2022 年度现金流量表项目：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4,219,170.55 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4,219,170.55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拟确定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公司监事按照公司规章制度及其所担任的公司岗位职务，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度、业绩指标达成情况以及贡献程度综合确定薪酬，不再单独领取监事津贴。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监事回避表决，因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法定要求。

3.议案表决结果：

因全体监事回避导致无法形成决议，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17 日